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已累计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 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一、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召 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 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 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8)。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1月3日	2023年9月28日
临时补流募集资金金 额(万元)		10,000.00
补流期限	2024年12月20日至2025年12月19日	

二、归还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截至2025年10月2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0,0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 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本次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超期 情形。

本次归还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0,000.00
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0
是否已归还完毕	■是 □否
归还完毕的具体时间	2025年10月27日

特此公告。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